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3樓
承辦人：吳貞瑩
電話：03-3387506*26
電子信箱：1001369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政字第10800855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來文、附件2-廉政志工專業訓練暨志願服務聯繫會報計畫
(1080085538_Attach01.pdf、1080085538_Attach02.docx)

主旨：為豐富志工志願服務知能，用生動活潑故事深化學子品格，本府於108年10月17日(星期四)辦理「故事選讀與說故事技巧」課程，請協助轉知故事志工並鼓勵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政風處108年9月24日桃政預字第10800058241號陳轉法務部廉政署108年07月16日廉防字第108050054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深化孩童品德觀乃建構社會未來展望基石，校園故事志工協助推動品格教育，用小故事大啟示及適合學齡孩童口語表達之方式，寓教於樂，奠基學子為人處事基礎，本府政風處爰辦理故事志工說故事講習，期透過精湛說故事形式加深學童印象進而內化為良好品格，成為具道德良知好國民。
- 三、前揭理念須逐步踏實實踐，本府政風處敬邀「愛麗絲故事老師工作室」魏純真老師講授「故事選讀與說故事技



巧」，報名資訊如下：

(一)訓練時間及地點：108年10月17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，假桃園市政府文化局5樓團體視聽室。

(二)報名日期及方式：即日起至108年10月5日(星期六)午夜12時，採網路報名 (<https://forms.gle/FtDwR12M69eEZfEW7>)。

四、檢附相關公文(附件1)及本案計畫(附件2)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政風處

